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

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賴坤弘

電話：7995678#3059

電子信箱：laikh061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30268980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辦說明會議程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辦理「客語生活學校」及「沉浸式客語教學」等計畫及參與申辦說明會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3年5月24日客會語字第11367004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利申請學校瞭解旨揭計畫推動重點與補助申請，訂於113年5月27日(星期一)上午9時30分至12時，在客家委員會第2間會議室辦理(視訊會議連結：<https://hakka2.webex.com/join/ha0196>)，說明會資料如附件。請各校(園)核予參與人員公假出席說明會，全程參加本次會議人員，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。
- 三、前開說明會採線上方式進行，請有意願申辦學校至少派1名代表出席。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案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徐孟慈助理、廖若綾助理，服務電話：02-2550-2897；電子郵件：hakka12ntnu@gmail.com。
- 四、本學年度申請「客語生活學校補助計畫」之學校，若符合以下條件，將優先予以補助：
 - (一)依參考模組範例項目提出申請。
 - (二)學校於寒暑假舉辦客語夏(冬)令營活動，讓學生於活動



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1130528



11370506500

中沉浸學習客語。

五、前揭各補助計畫，原訂校(園)於113年5月30日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為利說明會後申請單位有充裕時間提案，申請日期將展延至113年6月15日，請有意願申辦學校逕至客家委員會客語生活學校教學資訊中心系統(網址<https://school.hakka.gov.tw>)【線上系統專區】填報。

六、承上，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小學踴躍申辦旨揭計畫，各校完成線上計畫申請後，請下載列印申請計畫(含計畫書、申請表、經費概算表及聲明書)核章。各校(園)請於113年6月15日前將核章紙本一份(免備文)逕送國小教育科賴老師，同步將核章紙本之PDF檔上傳至申請系統(為避免經費表寄失，務必完成PDF檔上傳系統，缺一項視同未完成申請)。

七、相關計畫資料及附件，請至客家委員會全球資訊網站(<https://www.hakka.gov.tw>)/首頁/法令規章/客語推廣類項下「推動客語生活學校補助作業要點」、「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『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』」下載。計畫補助經費不得與其他同性質補助款重複請領，如查有偽造不實之情事，應負法律責任，並撤銷補助，追繳已請領之補助款項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、本市私立幼兒園(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幼兒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均紙本)